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计划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进一步做好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复核工作，确保定期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延期至2026年4月29日披露。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定期报告披露时间而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